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3月15日。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465,927,133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2.9114%。

一、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6号）核准，公司向中航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产业公司”）、“机电振兴 1号”、“启航 3号”、“国联安定增贰号”、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宁波景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6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138,052,484股，募集资金总额199,900.00万元。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3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36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19年3月15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公司总股本为931,172,208股，本次发行138,052,484股，发行后总股本为1,069,224,692股。

2016年5月19日，公司实施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转增5股，公司总股本由1,069,224,692股增加至1,603,837,038股，投资者认购取得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数量相应调整为207,078,726股。

2017年5月12日，公司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转增5股，公司总股本由1,603,837,038股增加至2,405,755,557，投资者认购取得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数量相应调整为310,618,089股。

2018年4月12日，公司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每 10 股转增 5 股，公司总股本由 2,405,755,557 股增加至 3,608,633,335 股，投资者认购取得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数量相应调整为 465,927,133 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限售股份持有股东名称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菱津杉—中航机电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已履行承诺
宁波景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已履行承诺
中航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已履行承诺
中航证券—兴业银行—中航机电振兴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已履行承诺
中航证券—兴业银行—中航启航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已履行承诺
国联安基金—平安银行—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已履行承诺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不存在因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该等股份上市流通的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该等限售股份持有人的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3月15日。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465,927,133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2.9114%
- 3、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份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冻结情况
1	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菱津杉—中航机电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69,924,033	69,924,033	1.9377%	否
2	宁波景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232,044	93,232,044	2.5836%	冻结 92,998,962 股
3	中航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16,540,054	116,540,054	3.2295%	否
4	中航证券—兴业银行—中航机电振兴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404,866	35,404,866	0.9811%	否
5	中航证券—兴业银行—中航启航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4,962,016	34,962,016	0.9688%	否
6	国联安基金—平安银行—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15,864,120	115,864,120	3.2107%	否
	合计	465,927,133	465,927,133	12.9114%	-

四、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66,171,159	12.92%	-465,927,133	244,026	0.00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142,462,176	87.08%	465,927,133	3,608,389,309	99.993%
三、股份总数	3,608,633,335	100%	-	3,608,633,335	100%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持有股东严格履行股份限售规定和承诺，且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未发生对其进行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中航机电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2、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 特此公告。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3日